

焦点网谈

经济学家称个税起征点应提到8000元

新闻：日前，财政部副部长王军表示，个税起征点的问题正在研究，财政部将会根据消费支出和物价的情况，进行综合研究。对此，经济学家茅于轼说，个税起征点应提到8000元。（11月15日《新京报》）

一个税起征点早就该调，调到绝大多数人不缴纳，高收入的缴纳才合理。

——人民网网友

支持！8000元比较合理。我们城市工薪阶层2000元工资就像要饭的，却要纳税，实在是剥削！

——中南网友

提高是必要的，但是8000元有点过了，毕竟现在大多数的工资还是很低的。另外要有区别的制定个税百分比。那样才可以让减小贫富差距的作用。

——新华网网友

起征点不要老调，一次调整到位，3-5年就不要动了。8000元比较合适，不过如果像香港那样根据家庭人口来更好。

——深圳网友

凶狠房产商威胁住户：不搬就杀全家

新闻：一周来，乌鲁木齐市株洲路新鑫花园小区的住户们人心惶惶。十天前，小区里突然出现了十几张通知，落款未写单位，但内容很恐怖：如果三、四号楼的住户不搬家，就杀他全家。小区内三、四号楼的200多个住户，日夜守在家里，生怕没人的时候房子被人强占。（11月17日《亚心网》）

黑社会已经猖狂到了这种地步，不是一日之功了，说不定他们和开发商是一伙的，大家等着看吧……

——新疆网友

敢出这样的狂言，恐怕是来头不小，背后又有谁撑着了吧。

——新浪网友

天喊救命房市，这样凶煞的开发商值得救吗？

——网易网友

面对如此恐吓，只有团结一致，勇敢斗争一条路可走了。住户们，团结起来！

——搜狐网友

头条评论

政府公开招待费难在哪里？

□ 马会东

近日，辽宁沈阳市民温洪祥向市财政局、市审计局和市政务公开办等部门递交了一份《沈阳市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》，要求沈阳市政府各个部门和各区县（市）政府公开办公费、招待费、差旅费、单位事业性经营收入等财务账户，以及政府各部门年度财务审计结果。沈阳市政务公开办相关负责人分析，“由于国内还没有先例，政府部门财务信息又极其敏感，难度极大，这个公开可能不会一蹴而就，结果可能不会太乐观。”（11月17日《人民日报》）

温洪祥提出这样的申请，是合情合理有根有据的。政府的财政收入来源于纳税人，作为纳税人的公民，有权利知道每一笔钱是如何花掉的。这不仅是在行使公民对政府信

息的知情权，也是对政府工作的一种社会监督。作为人民的政府，应该对这种公民权利的觉醒和监督意识的增强，感到由衷的高兴并给予悉心的呵护和培育。同时，公开透明地用好纳税人的血汗钱并接受群众监督，也是政府当然的责任和义务，这无须赘述，人民政府的性质决定了必须这么做，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了必须这么做。

那么，如此顺理成章的事为什么还要公民去递交申请呢？递交后的结果又如何呢？既然有公民去申请，说明这部分的情况并没有向社会公开。而温洪祥的申请递交到有关部门后，目前尚未得到正式答复，但结果似乎并不能使人乐观。因为沈阳市政务公开办相关负责人对此的分析就说明了这一点。

这位负责人的分析令人难以理解又很好理解。说它难以理解，因为本来作为公共

财政“管家”的政府，对每一笔钱的去处，是应该向纳税人这个“主人”好好汇报的。政府的财务信息是完全应该公开透明的，说其“极其敏感”，“难度极大”，真是令人匪夷所思。《政府信息条例》规定，只要不涉及国家机密，个人隐私和商业秘密的信息，就应该公开，财务状况公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一项。莫非政府的招待费、办公费、差旅费里还有什么国家机密不成？向老百姓公开了会危害到国家安全不成？要不怎么会“极其敏感”且“难度极大”呢？说它很好理解，是因为要求政府这样“公开”，是新生事物，像温洪祥这样有强烈的权利意识和监督意识的公民，在眼下的中国，还属于凤毛麟角，许多习惯了不向“主人”汇报工作的地方政府，一时半会儿恐怕还适应不过来。更要命的可能是，一旦政府真的按照温洪祥们要求的这样去

做，把招待费、办公费、差旅费等等的明细悉数公开，恐怕不仅会涉及到个人隐私，更会以其开销的“骄人”成绩吓着百姓并影响到政府形象，所以，说其“极其敏感”、“难度极大”，还真是很好理解的。

事实上，关于政务公开和财务公开，各地做了不少工作，但更多的是停留在形式上的丰富多采，对公开的内容往往是选择性的，一些群众最想了解最应该知道的东西，并没有向社会公开。这种对政府政务信息和财务信息“叶公好龙”的选择性公开，不仅加大了政府财务暗箱操作和滋生腐败的机率，也极大地降低了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信任度和信服度，更不用说提高公民政治参与能力、促进廉政建设了，是件害莫大焉的蠢事，对此，我们不可不察，不能不深思并采取切实措施予以改进。

月16日《新闻晚报》。

事实上，仅最近两年，除了此次杭州之外，其他城市已先后发生多起地铁建设事故。这就警示我们，地铁建设，安全风险极大，必须慎之慎，若相应的安全技术、管理水平不能及时跟上，配套，切忌盲目草率行事，否则势必代价高昂和沉痛，不偿失。

而在更广泛的另一方面——即在整个社会基础设施建设的层面上，“杭州地铁坍塌事故”同时也提醒我们，加快和扩大基础设施建设，虽然是当前十分迫切和必要的大事，但好事要想办好，安全是前提和根本。如若不然，基础设施建设失去了最基本的安全基础、质量基础，那么也就称不上是所谓的“基础”设施了。相应的，其保障和维护社会效益尤其民生发展的社会功用，自然也无法从谈起。

有常识的小学生，也断不至于贸然“跳楼求生”，与其活被烧死，不如跳楼求死，这是没有悬疑的选择；二者，所谓“慌不择路”的说法，太过寒冷，此情此景，换作其他人，恐怕都会惊慌，冷静下来能选择什么路，门是打不开的，灭火器是过期的，大火越烧越旺，一面是火海，一面是阳台外的高空，请问，该择哪条路？

一场大火检验了一些消防设备的保质期，只是这个成本太高，以生命为代价。我想，须先有了一个可供安全救济的环境，再来检讨人的求生能力，这样是不是更好？如果有条可见的安全通道，再惊慌，他们也应该能择到那条求生的路。

快言快语

制定春运价格要有“民生成本”

□ 王旭东

国家发改委价格司相关负责人日前表示，明年春运价格是否会上涨，相关研究才刚启动，目前尚无任何定论。（11月17日《北京晚报》）

春运价格当然是要考虑运输成本的，这是市场经济规律。但在制定春运价格时，同样也要考虑“民生成本”。尤其在经济进入“冬季”阶段，春运关乎民生，让民众在春运中感受“春”的温暖，是政府的责任。运输成本与民生成本相比孰重孰轻？

众所周知，“春运票价涨价与否”不仅成为和谐春运的主要指数，而且是和谐社会建设的重要指针。“春运票价涨价”核心是运输部门与民众利益的博弈，尤其在绝大多数人别无选择地“回家过年”的前提下，运输部门其实是垄断了客源，由于地位的不对等，利益的天平自然失衡。不算民生账、只算经济账，必然让春运成为一些部门谋利的“春天”；充分考虑民生成本的春运才是广大民众的“春天”。

再富也要“苦”孩子，好！

□ 徐建国

报载，今年暑假，拥有资产达1100多万元的个体公司张某，将自己十三岁的独生儿子送到农村的亲戚家里搞“双抢”（抢收和抢种），并叮嘱亲戚，对孩子的生活量严加监督，皮肤晒黑，手上没长茧，不打“收条”。笔者为张某此举拍手叫好。

让孩子们的生活幸福一点，本无可非议，可爱之过度，使孩子们从小养成富而怕苦、富而恶劳、富而逸豫的坏习惯，这实际上是在坑害自己的孩子。

艰苦的环境能锻炼人的意志，苦能激发人奋进进取，能激励人们去改造环境，改造社会。不让孩子尝到苦的滋味，孩子就不会珍惜幸福的生活。在国民生活水平比我们高出许多倍的日本，家长为教育好自己的孩子，常常人为地制造一点儿艰苦或麻烦，如让孩子们到严寒的风雨中去摔打，有车不让乘，让孩子们背着大书包上学，从不乱给孩子们零用钱等，这便是典型的再富也要“苦”孩子的做法。这样的做法值得大力提倡和效仿。

海口有望开征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

价格听证会昨举行

□ 宋桂芳

是比这更大的损失。这些天，一些报道或评论在集体反思“大学生的求生能力”，纷纷说那些孩子在大火面前“过于惊慌”，多见“慌不择路”、“惊慌失措”等词。当然，出于对逝者的尊重，很多人并未过多纠结于个体的求生能力，而是大谈应急避险教育或者求生教育，再往衍生至素质教育、大学精神云云——但言外之意仍让我倍感忧愤。这样的腔调，实质上还是绕不开“死者未曾使用科学求生方法”之结论。

花样年华的生命戛然而止，没有什么

我注意到香港《文汇报》用的小标题——“迫于无奈，求生变寻死”，报道还强调了一个细节：“有目击者表示，其后两名女生明显是迫于无奈跳下，其中一个用手抓着露台铁栏，后来火烧过去了，她只好跳了下来。另一人被逼到露台角落，身上的衣服已被点燃，最终也被迫跳楼求生。”

相较而言，我更相信这样的表述与立场。一者，6楼阳台，不要说大学生，就是稍



一个月前被大水冲断的城南路涵洞桥至今仍“张着大口”。本报记者古月 摄

核心提示：一个多月前，暴雨引发的大水冲断了海口市城西镇城南路，而城南路是通往该镇众多村庄和国兴中学、聋哑学校、省消防总队教导队的唯一通道。时至今日，被冲断的道路依然“张着大口”，市民不得不绕行几公里到达目的地。

路断已月余 市民盼通畅

本报海口11月17日讯（记者古月）

“过去几分钟就到了，现在要绕行几十分钟，也不知道被大水冲断的路何时能修复？”

今天上午，市民王先生在海口市城南路涵洞桥断路处无奈地说。

近日，不断有市民向本报反映称，一个多月前被大水冲断的城西镇城南路至今仍“张着大口”。虽然该路旁边临时修了一座小木桥，但是只能过人、自行车和电动车，农用车、摩托车等通行。

城南路是从凤翔路丁村路口通往城西镇数个村庄、国兴中学、聋哑学校和省消防总队教导队等单位的唯一道路。由于城南路涵洞桥被大水冲断，进出上述地区只能绕道省消防总队门口的迎宾大道试验段，从丁村石材市场和稻田边临时压出来的土路通过。“晴天尘土飞扬，雨天黄泥满身”，市民对这条临时便道的通行状况怨声载道。

不知断路何时能修复，仍饱受绕行之苦的市民希望，有关部门能够尽快采取措施修复断路，还百姓一个通畅路。

本报海口11月17日讯（记者程娇）

“过去几分钟就到了，现在要绕行几十分钟，也不知道被大水冲断的路何时能修复？”

今天上午，市民王先生在海口市城南路涵洞桥断路处无奈地说。

近日，不断有市民向本报反映称，一个多月前被大水冲断的城西镇城南路至今仍“张着大口”。虽然该路旁边临时修了一座小木桥，但是只能过人、自行车和电动车，农用车、摩托车等通行。

城南路是从凤翔路丁村路口通往城西镇数个村庄、国兴中学、聋哑学校和省消防总队教导队等单位的唯一道路。由于城南路涵洞桥被大水冲断，进出上述地区只能绕道省消防总队门口的迎宾大道试验段，从丁村石材市场和稻田边临时压出来的土路通过。“晴天尘土飞扬，雨天黄泥满身”，市民对这条临时便道的通行状况怨声载道。

本报记者古月 摄

本报记者古月